证券代码：605169　　证券简称：洪通燃气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4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已办理完毕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登记事项，总股本已由 282,880,000 股增加至 293,159,970 股，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82,880,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293,159,970 元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3）

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《公司章程》备案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52800715548301W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住所：新疆巴州库尔勒市延安路 37 号 40-6

法定代表人：刘洪兵

注册资本：贰亿玖仟叁佰壹拾伍万玖仟玖佰柒拾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00 年 01 月 13 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CNG、LNG 天然气批发，天然气零售，天然气管道输送（仅限城市门站以内），批发零售：其他化工产品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、五金交电、有色金属材料、其他日用品、炊事用具、其他农畜产品，天然气加气站项目的投资，电力生产、供应，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投资及服务，对天然气管网建设开发，天然气压缩站，天然气器具及配件销售，天然气器具维修。（管控要素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1 日